

新竹市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月刊

第 190 期

2023 · 04

發行單位：新竹市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

發行人：彭雪貞

總編輯：劉惠菱、郭秀綢、江宜臻、孫楓棉、蔡宜珍

發行地址：新竹市和平路 142 號 6 樓

電話：03-5253282

傳真：03-5253283

網址：<http://www.mommybaby.org.tw>

E-mail:hcitca@gmail.com



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公告

112 年 4 月份

※112/04/01(六)~112/04/05(三)兒童節、清明節休假，112/04/06 正常上班 AM08:00~歡迎來電洽詢托育相關業務。

一、112 年 4 月份在職研習課程表

場次	上課日期	領域類別	課程名稱	上課人數	上課時間	上課地點
2	04/15(六)	一	(一)托育服務導論(與 7/22 課程相同，勿重複報名)	80	09:00-12:00	新竹市 田美三 街 2 號 勞工育 樂中心 二樓大 禮堂
3		二	(二)嬰幼兒早期療育	80	13:00-16:00	
4	04/29(六)	九	(九)身心社會健康	80	09:00-12:00	
5		四	(四)嬰幼兒基本生活照顧	80	13:00-16:00	

※本月無親職(子)講座課程

1. 在職研習

(1) 112 年報名網站更新為「托育媒合平臺」：<https://ncwisweb.sfaa.gov.tw>

報名步驟教學請參考北區居服中心網站：

北區居服中心網站 → 下載專區 → 一般托育人員專區 → 在職研習專區 →

[媒合平台報名步驟](#)

(2) 報名分為二梯次

序號	報名場次	開課月份	報名日期	報名時間
1	上半年度	一月~六月	112年02月12日(星期日)	AM09:00
2	下半年度	七月~十二月	112年06月11日(星期日)	

三區分流報名，112年順序為：

東區課程：AM 08:00 開始報名

香山區課程：AM 08:30 開始報名

北區課程：AM 09:00 開始報名

三區課程表皆已公告，請參考北區居服中心網站：

北區居服中心網站 → 下載專區 → 一般托育人員專區 → 在職研習專區 →

112年(三區課程表)

(3) 4/15 及 7/22 托育服務導論課程，內容相同，請勿重複選課。

重複選課者，時數不予申請。

(4) 研習時數統計請依登記證書生效日計算(例如：登記證起始日為 111/08/20，

111/08/20~112/08/19 為第一年，此期間內完成之時數，列入 111 年度)。

每年須完成在職研習 18 小時(含二年一次之基本救命術 8 小時)，三年內須

完成九大類別課程各 3 小時。請托育人員自行掌握規劃課程。

(5) 在職研習課程不接受電話報名，報名開課當週可受理取消課程業務。

說明：在職研習網路截止報名後，原則上，截止後可接受來電取消課程，

不接受電話報名，托育人員可當天至現場報名(候補)。

(6) 請假方式：例如 08:00 開課應於 07:59 分之前要有請假依據---

Mail、Line、電話開課單位或請學員來現場告知取消

北區:hcitca@gmail.com

東區:e5753677@gmail.com

香山區:service187@gmail.com

(7) 曠課：

曠課定義：每次開課前未請假者(例如：開課後才留 Mail、Line 或電話請假皆為曠課。)

曠課紀錄處理方式：上半年度若曠課三次者(含第三次)，將於下半年度無法優先網路報名(以此類推)。

◎備註:111 年下半年度新竹市三區無主動請假者累積曠課三次以上，於 112 年上半年度研習無法網路報名。

(8) 研習時數查詢:課程結束兩週後，可查詢課程的時數是否已登錄完成。

2. 外訓課程

(1)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屬同意 112 年托育人員在職研習時數**有 6 小時可採數位課程**，比照 111 年的課程清單(請依清單上的課程,才可認證時數喔)。

托育人員可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e 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進行線上課程。

網址: <https://elearn.hrd.gov.tw/mooc/index.php>

完成線上課程後，請繳交**(1)通過認證時數證書**及**(2)外訓申請單**，由居家托育服務中心送請社會處審核後再協助登錄時數。

(2) 外訓課程申請：由居家托育服務中心送請社會處審核後再協助登錄時數，一季申請一次。

例如:1~3 月案件 4 月底以前送審、4~6 月案件 7 月底以前送審，以此類推，查詢外訓課程時數有疑問請致電居服中心查詢。

申請時請繳交(1)外訓申請單(2)課程講義(3)時數證明

外訓課程申請單下載:

北區居服中心網站 → 下載專區 → 一般托育人員專區 → 在職研習專區→

外訓課程資料→**外訓申請表**

二、資源中心於 112 年 03 月 01 日開放:

1. 歡迎各位夥伴踴躍借閱圖書亦請鼓勵家長辦理借書證，借閱圖書，增加圖書使用率。

2. 112 年度第一次行動圖書包/行動玩具包，於會議當天發給小組長，即可開始傳閱使用。

(1)傳閱方式：由各組新任小組長領回行動圖書包/行動玩具包，請小組長規劃安排借閱期程，以便組員輪流使用。玩具及圖書皆已消毒，使用後煩請托育人員協助消毒再傳給下位組員。

(2)傳閱日期：即日起至 4 月 30 日為止。傳閱完畢即可繳交回中心。

三、托育人員注意事項：

- (1)收托幼兒第一天起，請盡快交出【托育人員意外責任保險同意書】，並回報訪視員。
- (2)一旦結束托育，請填寫【異動陳報表】以便辦理解除托育，並回報訪視員。
- (3)請托育人員自行檢閱目前收托幼兒之托育契約書是否到期，收托兒之契約書若已到期，請重新簽約後交回中心，讓訪視員執行登錄契約書內容。
- (4)為配合育兒津貼及其他津貼之發放，托育補助為當月撥款。
- (5)若家長申請托育補助，請托育人員詢問是否領有育兒津貼，若有領有新竹市育兒津貼，可請家長填寫新竹市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同意註銷切結書，並附上家長雙方身分證正反影印本。

四、112年托育補助不排富：

轉傳設家屬網站訊息：

<https://www.sfaa.gov.tw/SFAA/Pages/Detail.aspx?nodeid=1057&pid=11971>

請各位托育人員轉知給家長，之前如有因排富而無送件家長，請重新繳件。

※托育費用為當月撥款。

五、兒童發展檢核

提醒托育人員若幼兒達到發展檢核年齡時，可至中心網站填寫幼兒發展評估，以免錯過幼兒發展。

中心發展檢核網址：<http://www.mommybaby.org.tw/modules/tadnews/index.php?nsn=1136#A>

(亦可至目前路徑：/ 根目錄/ 一般托育人員專區/ 兒童發展檢核/點選新竹市學前兒童發展檢核表-網路填表 1120321.pdf)

新竹市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辦公室電話：(03)525-3282 傳真(03)525-3283

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五上午08：00~12：00、下午13：00~17：00

(新竹市和平路142號6樓~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)

新竹市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敬啟



好文分享

正向回應 孩子愈教愈穩定

孩子從出生的2~7個月，就已經開始和主要照顧者建立依附關係，也是最初人我關係的建立。每個孩子的氣質和個性皆不同，互動的方式也不盡相同。從與主要照顧者互動，到家庭中的每個成員、至社區再到學校，隨著發展階段與父母、祖父母、兄弟姐妹、老師和同儕之間的互動情境，每個一來一往的瞬間，形成孩子與人在不同情境下的互動方式。

若孩子在成長的過程中能培養出以下的能力，通常會有比較好的社交互動表現，包含：肯定內在的自我價值、足夠的情緒控制和情緒調節能力、能試著同理他人的情緒和想法，以及足夠的自我表達能力。而在促進孩子的社交互動時，也有幾個大原則可以把握：

一、適時回應、處理孩子的生理及心理需求

在嬰兒時期，孩子在肚子餓、身體不舒服及需要安撫的時候，若能獲得適時的處理和安慰、滿足基本生理上的需求，能夠建立最初對人的安全感。至1、2歲時，孩子需要開始練習等待和練習自我調解不適的情緒和感受，而適時並不是指馬上就要滿足孩子的所有需求，在孩子因為無法即時被滿足而生氣或哭泣時，可以向孩子說明原因，同理孩子的感受並給予安慰，例如：「你肚子餓很生氣是嗎？媽媽肚子也很餓，也很想生氣，但需要等媽媽煮好飯，可以等媽媽一下嗎？」有耐心地等待孩子冷靜下來。3歲後孩子進入幼兒園，接觸老師和同儕，在學校會發生很多孩子以前沒有接觸過的互動情境，建議可在每天晚上設定一個和孩子聊天的時間，例如幫孩子洗澡時，或是睡前的時候，和孩子互相分享今天發生的事情，以聊天的方式而不是批評指責的態度，孩子會更願意和你分享他的想法，也能及時處理孩子的各種感受和情緒。

二、一致且正向的教養方式

孩子在成長的過程難免會犯錯，教養的過程中需要讓孩子知道怎麼樣的行為表現才是能被接受的。每位家長有自己教養的方式，但記得要有一致的原則以及用「對事不對人」的態度來處理，讓孩子了解是「做這件事情不對」，而不是「我不喜歡你這個人」，和孩子共同討論並建議之後該怎麼做會更好，以正向的態度來處理孩子的行為。

三、和孩子一起認識情緒

可以透過和孩子聊天或是共讀繪本時，引導孩子了解各種情緒，及情緒發生的背後原因，例如：「你今天在學校被同學搶走玩具覺得很生氣嗎？覺得生氣的時候要怎麼辦？之後遇到這種事要怎麼處理會更好呢？」或是「書上的哥哥為什麼哭了，因為玩具被搶走了嗎？那你覺得他該怎麼做會比較好？」等疑問和引導，和孩子一同認識情緒，可提供一個很好的機會了解自己和孩子，也能更增進親子關係喔！

四、引導孩子適切的自我表達方式

孩子一開始都會以最「原始」的方式來表達情緒，例如：大哭大叫、丟東西、甚至有些孩子會出現攻擊行為，這些都是不適切的表達方式。而適切的表達方式是需要學習的，這也和大腦的發展有關。起初掌控情緒的原始腦十分強勢，透過經驗和學習，掌管衝動控制和理性思考的前額葉才會逐漸強大，孩子便能慢慢控制自己的行為。

因此在每個不適當的行為發生時，先同理孩子的情緒，待孩子冷靜後，引導適當的表達方式，例如：「下次你覺得很生氣的時候，可以不要丟東西嗎？這樣東西會壞掉，爸爸也會嚇到，你可以用說的，說你很生氣，這樣爸爸就會知道你生氣了，那你可以告訴爸爸你為什麼生氣嗎？」當然行為的改變無法一次到位，需要每一次耐心地不斷嘗試和堅持原則。重要的不只是單純改變行為，而是要了解行為背後的原因（情緒），才能真正的解決問題。

不過，每個孩子社交互動的問題不一樣，若家長有這方面需求，建議可洽小兒職能治療師或其他兒童心理專業人員，尋求諮詢和協助。

本文摘自《Web only 康健雜誌》

作者：羅東博愛醫院職能治療師吳子凡